跨境理财通试点在即, 湾区银行蓄势待发



政策背景

2019.2 中共中央国务院《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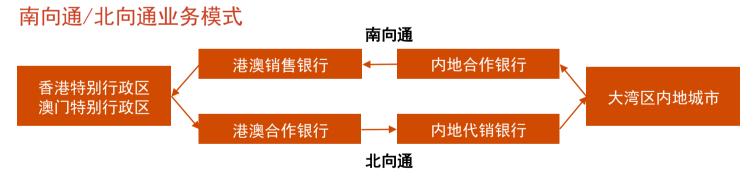
中国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外汇局《金融支持粤港 2020.5 澳大湾区建设的意见》

_____《中国人民银行香港金融管理局澳门金融管理局关于在粤港 2020.6 澳大湾区开展"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的联合公告》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广东银保监局、 2021.5 深圳银保监局、广东证监局、深圳证监局,《粤港澳大湾区 "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



理财通的关键考虑事项*



南向通

▶ 指粤港澳大湾区内地投资者在港澳销售银行开立个人投资账户,通过闭环式资金管道汇出资金购买港澳销售银行销售的投资产品。

北向通

▶ 指港澳投资者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代销银行开立个人投资账户,通过闭环式资金管道汇入资金购买内地代销银行销售的投资产品。



*本文乃根据我们对监管机构与业界各方所讨论内容的理解而撰写。

1

核心要点解读

管理原则: "业务环节发生地管理"原则。

监管合作安排:中国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外管局、香港金管局、香港证监会、澳门金管局联络协商。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广东银保监、深圳银保监、广东证监局、深圳证监局共同开展"跨境理财通"大湾区内地业务试点监管工作。

三反要求: "切实履行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反逃税义务"。

投资者教育: "卖者尽责、买者自负"理念。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真实性审核: "了解你的客户"、"了解你的业务"和"尽职审查"展业三原则。

资金兑换和跨境汇划: "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使用人民币进行跨境结算,资金兑换在离岸市场完成。 "北向通"和"南向通"资金跨境汇划均通过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CIPS)办理。

合格银行:

- ▶ 内地银行: 大湾区内地城市法人机构或分行,拥有3年以上跨境结算经验,具有相关制度、人才和系统。
- ▶ 香港银行: 开办零售银行或私人银行业务,可进行第一类(证券交易)受规活动的注册机构。
- > 澳門银行: 可开办理財產品銷售業務的銀行及具備理財通業務相關的內控風管措施及适當系統配置。

合格投资人:

- ▶ 北向通: 不属于弱势社群的香港居民。由香港合作银行负责审查。澳门的合格投资人为经行银认定为具备投资能力的澳门居民。
- ▶ 南向通: 大湾区内地城市居民,具有2年以上投资经历,且近3个月金融净资产月末余额不低于100万或近3个月金融总资产月末余额不低于200万人民币,自有资金。由内地合作银行负责审查。

投资范围:中、低风险业务

- ▶ **北向通:** 由内地理财公司、公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经发行人及代销银行评定为"一级"至"三级"风险的非保本净值化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除外);评定为"R1"至""R3"风险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 ▶ **南向通**: 经香港银行评定为"低"风险至"中"风险及"非复杂"的,在香港注册,并经香港证监会 认可的基金以及人民币和外币存款(不包括结构性存款)。澳门投资范围为"低"风险至"中"风险 及"非复杂"的理财产品,包括定期存款、债券和相关法令下获许可在澳门设立和在香港设立且得到 澳门金管局认可的投资基金。

监管主要差异洞察

见证开户

- ▶ 内地监管允许南向通见证开户,北向 通开户政策按现行开户政策执行。
- 香港金管局允许客户通过见证开户方式申请开立南向通下的投资专户;而北向通下的账户开立尚未有见证开户细则。
- ▶ 澳门合作银行是否可见证开户仍需**澳** 门金管局发布实施细则予以明确。

线上化营销

- ▶ 内地监管允许线上营销,提供咨询、购买服务,但不能宣传承诺保本保收益、投资产品预期收益率等信息。
- 香港金管局要求香港银行采取「只执行交易」模式,即按客户指示执行而且不应具有招揽或建议的成份。 香港银行可以对身处香港的南向通客户作出招揽或建议,但必须遵守合适性规定并确保其向客户作出的建议或招揽在所有情况下都是合理的。
- ▶ 澳门银行是否可开展线上化营销仍需**澳门金管局**发布 实施细则予以明确。





银行、理财公司和基金管理公司很有必要尽快着手准备,以充分利用理财通带来的机遇,并确保顺畅 地为投资者提供理财通服务。相关准备工作包括制定内部控制、产品尽职调查、监管合规、培训员工、 评估现有基础设施、加强数字化运营以及制定其他措施。

目前并没有与理财通相关的具体税收政策。但我们预测理财通会采用与内地香港基金互认安排相类似的税务优惠政策(例如,投资者转让基金份额所得收益暂时免征个人所得税),具体有待正式的税收政策发布。对于银行及其员工而言,香港特区和中国内地可能存在税务风险,这取决于是否在没有特定税收政策的情况下两地同时提供服务。

银行的主要职责是为投资者开立和操作理财通投资、汇款专户,而理财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对开发和提供适当的理财产品负有关键责任。因此,银行、理财公司和基金管理公司都需要审视自身运营情况,确定必要的行动,并立即开始筹备工作。

湾区银行面临的重要发展机遇



- 账户的排他性及高转换成本,给银行带来争抢优质客户的重要机遇。无论是内地投资者还是港澳投资者,均只能选择唯一的销售(代销)银行及合作银行,且账户开立完成后,需要清理原有全部投资才能更换账户,转换成本较高。因此,提前布局,以最快的速度争抢优质客户是银行面临的一次重要机遇,高粘性的客户有利于银行持续的提供服务,并从中获利。
- ▶ 线上化营销打破地域限制,提升数字化运营效用。无论是内地代销银行还是港澳销售银行,均需要通过线上化手段进行销售。线上化使得银行业务打破了地域限制(但仍需控制在粤港澳大湾区范围),并能够充分发挥数字化的优势,实现千人千面的智能化服务。

湾区银行开展跨境理财通仍面临的一定挑战



- 系统接入能力的挑战。跨境理财通业务,银行一方面扮演结算银行的角色,为客户提供跨境资金汇兑和结算服务,另一方面扮演销售(代销)银行的角色,为客户提供丰富的理财产品选择。账户的开立、资金的汇兑和跨境结算、投资产品的销售、后续的跟踪服务均需要强大的系统支撑、稳定高效的系统接入能力成为保障业务开展的基石。
- 产品管理能力的挑战。境内代销银行作为连接内地理财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的核心环节,其产品管理能力(包括销售产品的尽职调查能力、风险评估能力等)将在较大程度上决定了其服务客户的能力。
- ▶ 营销获客能力的挑战。账户的排他性及高转换成本,给银行带来争抢优质客户的重要机遇,同时也是重大的挑战。高质、高效地获得客户,并始终坚持依法合规将成为银行需要研究的重要课题。在合格投资人的认定、自有资金审查、账户开立、资金划转等运营环节值得银行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进行优化提升。





普华永道可以提供什么帮助?

普华永道的目标是在理财通的整个生命周期内为客户提供端到端解决方案。

咨询服务

- 为开通理财通业务提供各种咨询服务:
 - 就参与理财通的计划与内地监管、香港金管局和澳门金管局沟通提供建议,并协助编制需提交给 香港金管局和澳门金管局的自我评估报告、业务方案和其他补充文件。
 - 根据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与IT相关的独立评估(包括理财通业务相关的系统控制及其它系统工能提升) ,以促进现有系统的升级或新系统的使用(如相关电子银行系统、核心业务系统或用于处理/存储/传输客户数据的系统)以及第三方外包,以促进理财通业务的启动。
 - 就设计与理财通相关的操作流程和控制系统提供建议,例如:
 - 客户尽职调查和开户
 - 专户管理, 营销和销售实践
 - 跨境资金闭环管理和额度监控
 - 相关IT系统控制
 - 识别适当的投资产品
 - 记录保存和监管报告
 - 就内地监管、香港金管局和澳门金管局在审查文件时提出的问题或要求提供的补充信息提供建议。
 - 在推出理财通业务之前提供员工培训。

税务服务

- 提供税务咨询服务:
 - 在理财通没有特定的税务框架的情况下,我们可以帮助金融机构和投资者了解潜在的税务风险;
 - 确定降低跨境交易税务风险的方法;
 - 代表客户向相关税务机构说明税务处理情况:
 - 查看基金发行文件中的税务部分:
 - 就个人和雇主的税务影响向跨境理财通的责任人员提供建议。
- 提供税务合规服务:
 - 香港/澳门利得税申报;
 - 中国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申报:
 - 个人和雇主的税务申报。









张立钧 中国内地及香港地区管理咨询业务 主管合伙人 普华永道中国 +86 (755) 8261 8882 james.chang@cn.pwc.com



请联系大湾区金融服务工作组:

莫文彪 金融业管理咨询合伙人 普华永道中国 +86 (20) 3819 2293 wilson.wb.mo@cn.pwc.com



黄凯婷 金融服务业风险及合规咨询合伙人 普华永道中国 +86 (755) 8261 8982 edith.ht.wong@cn.pwc.com



林祖辉 风险及控制服务合伙人 普华永道中国 +86 (20) 3819 2279 steven.lin@cn.pwc.com



熊小年 税务合伙人 普华永道中国 +86 (755) 8261 8280 collin.xn.xiong@cn.pwc.com